

孟津县林业局二广高速孟津平乐段廊道绿化提升工程第二次验收报告

孟津县林业局二广高速孟津平乐段廊道绿化提升工程，于2020年3月10日开工建设至2020年4月9日完工。按照合同约定，项目管护期三年，该项目采取4:3:3的比例分三年进行验收付款。本次为第二次验收，施工单位进行了自查，监理单位进行了复查并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根据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意见和签订施工合同要求，施工单位于2023年10月9日提出二次验收申请，按照林业局党组安排，2023年10月11日由孟津区林业局2名同志、监理单位2人、施工单位3人共9人组成联合验收组，对孟津县林业局二广高速孟津平乐段廊道绿化提升工程进行了第二次验收，验收结果如下：

一、政府招投标合同内工程量清单栽植验收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本次开展第二次验收范围根据政府招投标工程量清单内容进行验收，经查，目前该项目金枝槐（高180cm-200cm，胸径或杆径6cm）栽植6456株，栾树（胸径或杆径8cm，蓬径300-350cm）栽植6212株，成活率达95%以上，视为合格造林工程。

本次验收对比第一次验收情况发生变化：施工单位对死

亡苗木进行补栽，新补植金枝槐 389 株、栾树 287 株。

二、项目变更签证部分情况

因该项目施工时受二广高速洛阳城区段正在进行改扩建工程影响，一是造成高速两侧项目区内土地上建筑垃圾较多、栽植条件恶劣，故造成该项目工程存在换填土、垃圾外运；二是因二广高速改扩建，原二广高速两侧林带种植杨树被锯掉，施工场地内杨树根较多，故造成该项目工程需刨除杨树树根。

具体变更签证四项内容不在原设计范围内：一是砍伐杂树及小灌木、刨除杨树等树根、垃圾外运；二是整理绿化用地；三是破除 15cm 厚水泥地坪、挖建筑垃圾及废渣、余方弃置、回填种植土；四是妯娌村、平乐村、太仓、马村等回填种植土。具体变更签证情况为：

(1) 砍伐杂树及小灌木（直径 3-8cm）247 棵、刨除杨树等树根 1916 个（树根直径 50-100cm）、垃圾外运（运距 5km） 413.86m^3 。

(2) 整理绿化用地 119086m^2 。

(3) 破除 15cm 厚水泥地坪 198m^2 、挖建筑垃圾及废渣 248m^3 、余方弃置 267.8m^3 、回填种植土 223.2m^3 。

(4) 妯娌村、平乐村回填种植土 1200m^3 、太仓、马村回填种植土 1400m^3 。



三、验收情况

本次验收清查仅清查种植苗木规格、数量。综上所述，目前该项目金枝槐（高 180cm-200cm，胸径或杆径 6cm）栽植 6456 株，栾树（胸径或杆径 8cm，蓬径 300-350cm）栽植 6212 株，成活率达 95%以上，视为合格造林工程。

四、资金拨付情况

孟津县林业局二广高速孟津平乐段廊道绿化提升工程中标价为 6448791.99 元，按照合同要求，该项目采取 4: 3: 3 的比例分三次进行验收付款。

根据本次（第二次）验收结果，该项目因土地未完全流转、场地受限制，无法满足招标工程量清单内苗木数量，实际完成合同内工程量金额应为 4833127.48 元，截至目已拨付合同内工程量金额 1825673 元，按照合同约定第二次按需拨付合同内已完工程量剩余款 3007454.48 的 50%，即 1503727.24 元。依据合同约定第二次验收需进行审计决算，最终依据审计决算报告结果付款。

五、建议意见

该项目施工中变更部分工程量为施工方提供，未报请政府批示，需报请政府批准后经审计结算审核，再根据结算审核报告进行拨付。

杨庆玲 曾新远

2023 年 12 月 26 日

王五法 崔明 蔡经强 杨庆玲